

主旨：公告局部變更大甲溪左岸豐州堤防部分河段河川區域。

發文機關：經濟部

發文字號：經濟部 101.05.29. 經授水字第10120204850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1年5月29日

主旨：公告局部變更大甲溪左岸豐州堤防部分河段河川區域。

依據：河川管理辦法第 7條第 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局部變更大甲溪左岸豐州堤防（6K+600至 6K+805河段）河川區域，其河川圖籍為第67、75號計 2張。
- 二、原本部92年 3月10日經授水字第 09220202920號公告大甲溪河川圖籍第67、75號計 2張作廢。
- 三、本公告圖籍存置臺中市政府及本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備閱。
- 四、公告劃入河川區域內之公私有土地，應依水利法及河川管理辦法相關規定限制使用；前經劃入河川區域並於本次劃出之公私有土地解除河川區域管制。